

贵州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学位发〔2020〕38号

贵州中医药大学关于开展研究生产业导师 选聘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的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的重要批示，以及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研究生教育的有关会议精神，积极营造行业、企业、科研机构等共同参与和协同推进研究生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着力提升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关于印发〈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方案（2020-2025）〉的通知》（学位〔2020〕20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贵州省产业导师（研究生导师类）选聘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校现开展2020年研究生产业导师选聘工作，现将相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选聘依据

依据《关于印发〈贵州中医药大学贵州省研究生产业导师选聘细则〉的通知》（贵中医研发〔2020〕190号）（以下简称“选聘办法”）（附件1）执行。

二、名额及领域

根据教育厅要求及各专业学位点建设的实际需求，经前期摸底调研，此次我校共选聘 7 名“产业导师”，其中中药学专业类别硕士研究生导师 5 名，护理专业类别硕士研究生导师 2 名。

三、选聘程序

- 1.相关学院根据产业导师岗位需求表（附件 2）与产业、行业、企业、实务部门和科研院所等对接，积极组织申报；
- 2.相关学院根据选聘办法对已通过原单位公示的申报人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前**将加盖学院公章的《2020 年贵州省产业导师（研究生导师类）申报书》（附件 3）、《2020 年贵州省产业导师（研究生导师类）申请汇总表》（附件 4）及相关佐证材料纸质版和扫描件一式一份交至贵州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 3.我校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进行公示，将拟聘产业导师相关材料报省教育厅产业导师选聘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 1.请各相关学院高度重视产业导师选聘工作，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申报岗位、审核材料，严禁弄虚作假；
- 2.选聘工作要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要求，有序有效开展相关工作；
- 3.联系人：覃海龙；联系电话：0851-85652671,13158023856；联系邮箱：362248258@qq.com；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市东路 50 号研究生院 1206 室。

贵州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2020年12月9日

附件1:关于印发《贵州中医药大学贵州省研究生产业导师选聘细则》
的通知

附件2: 贵州中医药大学拟招聘首批研究生产业导师岗位需求表

附件3: 2020年贵州省产业导师（研究生导师类）申报书

附件4: 2020年贵州省产业导师（研究生导师类）申请汇总表